

奇幻工房

经典游戏改写小说！

第四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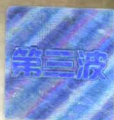
# 新仙剑奇侠传

跨世纪的永恒经典 划时代的不朽巨作  
脱胎换骨不断淬炼 凄美传说浴火重現

原著／狂徒创作群

改编／楚图南

华文出版社





# 新仙剑奇侠传

第四册

原著 狂徒创作群

改编 楚国

华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新仙剑奇侠传·第四册 /狂徒制作群原著;楚国改编.  
北京:华文出版社,2002  
ISBN 7-5075-1403-X

I. 新… II. ①狂…②楚…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3866 号

本书繁体字版名为《仙剑奇侠传》第四册,由第三波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出版,版权归第三波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本书简体字中文版由第三波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第三波出版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华文出版社出版。专有出版权属华文出版社所有,未经本书原版出版者和本书出版者书面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手段复制或传播本书的一部分或全部。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1-2002-5171号**

华文出版社出版

( 邮政编码100800 北京西城区府右街135号 )

电话: ( 010 ) 83086663 ( 010 ) 83085709

网 址: <http://www.hwcb.com>

电子信箱: [webmaster@hwcb.com](mailto:webmaster@hwcb.com)

新华书店经销

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32开本 印张:8.25 字数:117千字

2003年1月第1版 200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5000册

定价:18.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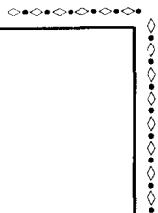
新仙剑奇侠传



新仙剑奇侠传



彩页人物 / 阿奴



## 旧雨话新知

——序《仙剑奇侠传》小说

楚 国

接下《仙剑奇侠传》的小说写作，一直到第一册将出版前夕，我都没有对亲朋好友们提到这件事。

直到将要出版了，才渐渐地和熟人提起。

为什么要这么神秘兮兮的？

绝不是故作矜持，而是实在难以相信：这个重责大任会落在我的头上！

还记得旧版的《仙剑奇侠传》刚刚上市之后，电玩畅销排行榜第一名，总是被《仙剑奇侠传》稳占，持续了好长一段时间，打破了所有电子游戏的蝉联冠军纪录。

时至今日，在一切都快速淘汰的时代，《仙剑奇侠传》不但未见褪色，反倒再现江湖，并推出了更多



版本！

不过，与其说它“再现江湖”，更正确的说法应该是：它一直存在，就算更炫更酷的电子游戏接二连三的出现，“仙剑”还是常被提起，我所认识的不少玩家就老是拿出仙剑来重玩，可见它永恒的魅力。任何范畴内的事物，都有其经典代表。史书的经典代表是《史记》；古典小说的经典代表是《红楼梦》；性感的经典代表是玛丽莲·梦露；武侠的经典代表是金庸；而华人界电子游戏的经典代表，绝对就是《仙剑奇侠传》。

为这样光辉赫赫的电子游戏写改编小说，不战战惶惶，汗出如浆者，几希！

而小说不像电子游戏那样，可以任凭玩家“一份恋情，各自表述”，不可逃避的就会面临“弃如保灵”或“弃灵保如”的问题。



作者对于赵灵儿、林月如、阿奴，也无法做出取舍，三人各有各的好，尤其是边写边揣摩着角色性格细节时，就会陷入其中，也情不自禁地或喜或悲。想到赵灵儿的未来，以及她在李逍遥身边时的心情，写起来都会感到十分沉重！

而林月如虽然较为豪爽英朗，但是李逍遥心里有一块她永远攻不下的范围，是灵儿的范围，林月如明知这一点，还是不改初衷，甚至将占有的爱升华到更

高的层次，也实在叫人无法不喜欢她的敢爱、会爱、能爱。

至于阿奴，这个原来在旧版中较没有发挥的角色，挟着重重的人气，戏的分量也渐渐吃重。事实上玩过仙剑的人，都很难忘记阿奴的可爱与自我，在两个女主角与李逍遥那难以取舍的恋情间，阿奴的存在就有如清流，多少有点缓和的作用。

想要超脱地看待“仙剑”，实在是很难的！它有太多感人的情节，太多动人的设定，都会令玩家深深融入其中，不可自拔。但不管作者原先支持哪一个女主角，在小说中都会照着原版攻略本的设定来铺排，直到林月如与李逍遥重逢。“尊重原著”是小说版作者应尽的义务，再说，这样的结局也确实是最稳最合理的结局。

不过，小说版还是会有一些情节上的调整，像是阿奴的提早出现，以及武功的小说化设定。这些枝节上的改动，有小说架构的考虑，希望读者能接受。“仙剑”是如此受爱戴的电子游戏，对它用情深刻的玩家也必定会有所要求期待，对于“仙剑”其他形式的产品会有批评或是不能认同，也是必然的。笔者并不敢自认为有资格改动这一部这么经典的作品，但是，如果完全依照电子游戏剧本去写，那么有攻略本就已



足够，又何必写小说？

接下这份小说工作，对我而言，在荣幸之余，更感到不小的压力，我只希望能以小说的方式，再为这套电子游戏锦上添花。

是为序。



# 目 录

|       |            |     |
|-------|------------|-----|
| 第十九章  | 蜚短流长 ..... | 1   |
| 第二十章  | 妾身未明 ..... | 41  |
| 第二十一章 | 何以报君 ..... | 83  |
| 第二十二章 | 身心俱灭 ..... | 125 |
| 第二十三章 | 妖塔群魔 ..... | 173 |
| 第二十四章 | 重见天日 ..... | 215 |



蜚短流长





## 第十九章 蜚短流长

眼见决战势在必行，林天南一剑劈至，李逍遥急忙脚踩方步，踉跄地避开林天南这一剑，道：

“前辈请三思！晚生实无意冒犯……”

“咦？”林天南发现李逍遥的“谢公行处苍苔没”步法虽不甚高明，发足闪身却快若鬼魅，这是内力过人的特征。

在比武招亲的擂台之上，他看出李逍遥剑法虽然高妙，但是内力根基可以说是半点也没有，这样的身手打败林月如是绰绰有余，但未必是他林天南的对手。因此，这次他前来尚书府，已打定主意：若是李逍遥对林月如做出任何有辱门风之事，便不惜取他性命，带回女儿。



刚一交手，林天南惊觉短短的数日之内，李逍遥的内力陡增，这下子胜败未定，他原先的计划已未必能行。但是林天南是个心高气傲的人，越是有挑战性的对手，他越要比个高下。因此他不怒反喜，更是非

与李逍遥决战不可。

林天南冷冷一笑，道：

“冒犯？好大的口气！拿出你的真本领吧，否则，死在我剑下，作鬼休怨！”

话声未落，又是一剑刺到，当的一声已被李逍遥拔剑架开。林天南喝道：

“好，第三剑，眼睛放亮吧！”

林天南说是第三剑，却是两剑飞蚊似的接连紧刺，忽上忽下，向前紧逼。李逍遥只忙着以剑相迎扞格，只是守势，手中的铁剑飞舞，像一朵黑云般护住了他的周身。林天南的快剑竟找不到一丝破绽，只听得锵锵，飕飕，两剑转眼已相战了数十招，不相上下。

林天南只顾进逼，不料“咻”的一声，李逍遥竟回剑疾挥，神鬼莫测的一式“庐山秀出南斗旁”，划破了林天南的胸前衣裳，虽只划破了衣服，但是剑刃隐含的内力，竟令林天南的肌肤隐隐生痛。

林天南脸色略变，这小子不但内力变得高强，连剑法都进步了不少，如果是他自己苦练的结果，那么他可说是个罕见的习武奇才。

赶至一旁观战的林月如见两人斗作一处，李逍遥处处退让，不得已出剑划破林天南衣服，令她急得不知如何是好，叫道：

“爹，你輸啦，別賴皮！”

林天南惱羞成怒，叱道：“少嘍唆，勝負未分！”

林天南振劍反击，紧攻急搦，可是李逍遥实在闪避得太过灵活了，而手中的铁剑更是神出鬼没，总是由林天南意想不到的方向攻来，逼得林天南不得不改攻为防，总是无法得手。更让他火大的是：李逍遥一边舞剑，一边说道：

“前辈小心，我要刺您腹结穴了！”

一剑果然直取林天南的左腹，林天南急忙抬臂倒转剑身，当的一声挡去李逍遥的剑尖，倒像是两人套好的一般。

“列缺，前辈留神！”

林天南急忙转腕收剑，李逍遥的剑侧滑过他的手臂，又道：“期门、华盖！”

林天南舞剑护身，铿锵两响，电光石火之间又接了两剑。林天南剑随李逍遥之命而出，简直像是被李逍遥指挥似的，越来越是气恼，认为李逍遥是有意在林月如面前羞辱他。



事实上李逍遥也是有苦说不出。他的剑使得渐渐顺手，越来越凌利，他怕自己一时手快，不小心伤了林天南，所以才出声警告。但这正触犯了武林的忌讳，若是围观的还有第三者，那林天南可就名声扫地了。

虽然此时在场的只有林月如，这对林天南来说也是受辱不小。

李逍遥与林天南两剑交缠激斗，舞得像两条飞藤，只听李逍遥又道：

“至阳，小心！”

林天南“哼”的一声，喝道：“胡说八道！”

至阳穴是在背后中央，现在李逍遥的剑被他缠住，怎么可能回剑到他背后去刺他至阳穴？因此林天南不作防备。不料眼前一花，李逍遥的剑竟如长蛇脱穴一般，滑了出来，一招“鸟飞不到吴天长”绕过他的肩，身随剑飞，已跃至背后，一剑往他的至阳穴刺去！

林天南绝对来不及回身相格，若是平时决斗，他必定被一剑刺穿了！

“啊！”

林天南惊出一身冷汗，剑尖的霜气几乎已透过他的身体，但就在千钧一发之际，李逍遥及时收住剑气，硬生生地腰身一翻，大转了一圈，跃出数步之外。

李逍遥这硬生生的转剑收势，若是一个调息不顺，很可能轻则扭伤筋骨，重则逆乱血脉，因此李逍遥落地之时，脚步一软，竟尔跌倒，一时间胸口闷滞，喘不过气来。

林天南脸色苍白，呆了半晌。林月如看了看林天

